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
暨引进战略投资者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2022年9月19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1.为推动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恒运电力”）混合制改革，优化股权结构，改善财务状况，激发创新动力，通过资源整合弥补发展短板，强化市场拓展等能力，全面推动恒运电力转型升级。同意恒运电力引进战略投资者进行增资扩股，公司放弃本次增资中相应的部分优先购买权。

恒运电力本次增加注册资本2185万元，股东投资额5101.54万元，差额部分计入资本公积2916.54万元。其中，本公司新增投资1572.14万元（折合注册资本673.35），以公开挂牌方式引进引入战略投资者投资3529.40万元（折合注册资本1511.65万元）。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900万元增加至3085万元。其中，本公司持股51%，战略投资方持股49%。

2. 授权公司及恒运电力经营班子代表公司董事会，根据法规按照

程序办理本次增资扩股暨引进战略投资者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各种协议文件、落实投入资金等。

本次交易不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由于恒运电力本次以公开挂牌交易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交易对方尚未确定，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控股企业将不参与本次挂牌竞拍工作。

二、交易对方（合作方）基本情况

恒运电力本次增资扩股并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交易方式引进战略投资者，暂未确定合作方。

三、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标的名称	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运电力”）
注册资本	人民币 9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广州市黄埔区开发大道 235 号
出资方式	自有资金出资
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增资前:本公司持股 100%； 增资后:恒运电力注册资本为 3085 万元，其中本公司持股 51%，新投资者持股 49%。
经营范围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特种设备出租；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工仪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修理；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环境应急检测仪器仪表销售；农林牧渔专用仪器仪表销售；大气污染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水质污染物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家用电器修理；通信传输设备专业修理；通信交换设备专业修理；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租赁；汽车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

	五金产品批发；防腐材料销售；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认证咨询；室内环境检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安全生产检验检测；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水利工程质量检测；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检验检测服务；消防技术服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劳务派遣服务
经营情况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稳健有序开展，安全生产管理持续改善，员工队伍保持稳定，实现持续向好发展态势。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度资产总额：3831.27万元、负债总额：1928.17万元、净资产：1903.10万元、营业收入：11244.53万元、净利润：400.97万元； 2022年6月30日资产总额：2937.80万元，负债总额：1095.49万元，净资产：1842.31万元。
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是否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否。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恒运电力此次增资扩股情况：

股东	增资扩股前		本次增资		增资扩股后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新增出资 (万元)	折合资本金 (万元)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0	100%	1572.14	673.35	1573.35	51%
新进战略投资者	0	0%	3529.40	1511.65	1511.65	49%
合计	900	100%	5101.54	2185.00	3085.00	100%

注：上述结果以战略投资者最终认购情况为准。

四、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恒运电力本次增资扩股并引进战略投资者以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进行，暂未确定合作方。公司经营班子将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

会授权，在挂牌确定合作方后签署协议并办理此次增资的相关工作。

五、本次交易定价依据

恒运电力依法聘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以 2022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恒运电力进行财务审计和资产评估。恒运电力将以其经审计评估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核准后的每一元注册资本对应净资产值评估值为基础，确定本次公开引入战略投资者新增注册资本每一元注册资本认购价格，并结合意向投资方的条件和报价等因素审议确定投资方及最终价格，不得低于评估价格。

本次增资价格恒运电力以资产评估结果为计算依据，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恒运电力评估价值为 2101.29 万元，注册资本 900 万元，计算每一元注册资本对应评估值为 2.3348 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为 3085 万元，原股东同步参与本次增资扩股。

六、董事会意见

为推动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恒运电力”）混合制改革，优化股权结构，改善财务状况，激发创新动力，通过资源整合弥补发展短板，强化市场拓展等能力，全面推动恒运电力转型升级。同意恒运电力引进战略投资者进行增资扩股，公司放弃本次增资中相应的部分优先购买权。

七、独立董事意见

恒运电力拟引进战略投资者进行增资扩股，公司放弃恒运电力本次增资中相应的部分优先购买权。董事会对本次恒运电力引进战略投资者及公司放弃部分优先购买权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本次增资扩股后，恒运电力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的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本次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目的

恒运电力通过引进同行业产业链具有协同效应和资源优势的优质战略投资者，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通过与战略投资者优势互补，资源整合，协同发展，合作共赢。有利于恒运电力优化股权结构和资本结构，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增强公司发展活力、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带动力。

（二）存在的风险

1. 混改实际效果低于预期的风险

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性质不同，许多方面存在一定差异性。企业混改涉及到企业文化的融合问题和组织架构的结合问题。如果处理不当，将导致混改实际效果低于预期。

2. 挂牌交易失败风险

本次混改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招募战略投资者，当前经济发展环境导致投资意愿及估值水平均有所下降，项目有可能面临失败风险。

（三）对公司影响

经测算，假设恒运电力本次增资扩股及引进战略投资者（即混改）工作于2022年底前完成，则2023-2025年经营期内，恒运电力的ROE水平将获得大幅提升，平均水平将达到9.70%。

（以上为预测数，最终以实际情况为准）。

九、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0日